

苏联对外贸易部行情科学研究所編

苏联与亚洲、非洲和 拉丁美洲各国的 对外贸易

世界知識出版社

苏联对外贸易统计资料汇编

苏联与亚洲、非洲和 拉丁美洲各国的 对外贸易

苏联对外贸易部编

苏联对外贸易部行情科学研究所編

苏联与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 各国的对外贸易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60年4月北京

НАУЧНО-ИССЛЕДОВАТЕЛЬСКИЙ
КОНЬЮНКТУРНЫЙ ИНСТИТУТ МВТ СССР
ВНЕШНЯЯ ТОРГОВЛЯ СССР
СО СТРАНАМИ АЗИИ, АФРИКИ И
ЛАТИНСКОЙ АМЕРИКИ

Внешторгиздат

Москва • 1958

根据苏联外贸出版社 1958 年版译出

苏联与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
各国的对外贸易

苏联对外贸易部行情科学研究所编

出版者 世界知识出版社

(北京干面胡同 27 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 101 号

印刷者 北京新华印刷厂

发行者 新华书店

定价 每本 六 角

开本 787×1092 公厘 $\frac{1}{32}$ • 印张 $6 \frac{3}{4}$ • 字数 139,000

1960 年 1 月第 1 版 1960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统一书号 4008 • 85

本書作者

- 前 言——B. B. 斯潘達里揚
印 度——A. A. 古秦科夫
印 度 尼 西 亞——A. Γ. 比羅日科瓦
巴 基 斯 坦——Ю. A. 耶爾紹夫
緬 甸——H. B. 齊諾夫耶夫
阿 富 汗——Ю. M. 戈洛文
伊 朗——Д. K. 別洛沙普金
土 耳 其——A. H. 科洛文娜, П. П. 莫伊謝夫
埃 及——Б. M. 嘎舍夫
敘利亞和黎巴嫩——Л. C. 耶若夫
阿 根 廷——A. И. 馬涅諾克, B. B. 羅果夫
烏 拉 圭——A. И. 馬涅諾克

編輯者

Б. П. 戈留諾夫, H. H. 伊諾澤姆切夫, B. B. 斯潘達里揚

譯 者

對外貿易部辦公廳交際處

目 录

前言.....	1
印度.....	21
印度尼西亚.....	42
巴基斯坦.....	57
缅甸.....	66
阿富汗.....	82
伊朗.....	120
土耳其.....	147
埃及.....	165
叙利亚.....	178
黎巴嫩.....	184
阿根廷.....	192
烏拉圭.....	205

前 言

俄国的偉大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在突破了世界帝国主义陣綫后，把世界分成了两个体系：社会主义体系和資本主义体系。在这个革命的影响下，在欧洲广泛地展开了革命运动，在殖民地和附屬国内部广泛地展开了民族解放运动。俄国的革命为帝国主义殖民体系的崩潰开了路。

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維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治經濟力量的加强，在偉大卫国战争中苏联人民取得的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胜利，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强大的社会主义陣营的形成，所有这些都导致了資本主义总危机的进一步加深和殖民体系的进一步瓦解，促进了被压迫国家人民爭取民族独立的斗争，促进了偉大的中国人民历史性的胜利以及印度、印度尼西亚、緬甸、埃及和一些其他东方国家人民从殖民奴役下解放出来。

在偉大的十月革命后的四十年中，資本主义的範圍大大地縮小了。帝国主义殖民体系的瓦解，証明了在政治生活方面已經覺醒了的东方人民充滿了摆脱帝国主义列强枷鎖的决心。

在偉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剛胜利的那些日子里，苏联就坚决地摒棄了沙皇俄国的殖民政策。苏联根据平等和尊重双方主权和平等的原則，和为自己的民族独立而斗争的国家建立了巩固的友好关系。

苏联在对外政策中遵循着支持殖民地、附屬国人民民

族解放运动的原则。根据这个原则，苏联同走上了独立发展道路的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国建立了经济联系。

在先进的，工业发达的社会主义强国——苏联和经济落后、为争取自己的独立而斗争着的国家之间，在历史上初次建立了完全新型的经済关系。这种关系不是建立在强者压迫和掠夺弱者的基础上，而是建立在平等互利的合作和无私的援助的基础上的。

随着社会主义阵营的形成，在抑制和排除对经济落后国家人民进行资本主义的掠夺和压迫的同时，这种关系就更加巩固了。

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威力，它们对被压迫民族的民族解放运动的深厚同情，它们对经济不发达国家的国民经济发展给予全面无私援助的愿望，所有这些都为保证曾沦为殖民地和附属国的国家政治和经济上的独立，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 * *

苏联同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不发达国家间的经济关系，是建立在双方平等互利的巩固基础之上的。

在十月革命胜利的最初年代里，苏维埃共和国就已经开始同东方的邻国——土耳其、伊朗和阿富汗恢复传统的贸易联系，然而这却是在完全新的，自愿放弃沙皇俄国强加于这些国家的不平等经济关系的基础上来进行的。

苏联同大部分当时处于殖民附属地位的其他亚非国家，直到最近还没有直接的贸易关系，因而购买这些国家生产的商品时，通常不得不通过西欧的中介商人。苏联同拉丁美洲各国的贸易关系也是极为有限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由于苏联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

和发展,苏联国际威望和作用的增强,以及許多殖民地和附屬民族解放运动的胜利,就为苏联同这些国家发展互利的貿易关系創立了新的广泛的可能性。

战争刚一結束,虽然被战争和法西斯占領破坏了国民經济的恢复工作还存在着极大困难,但是苏联立即同伊朗和阿富汗建立了貿易联系,并簽訂了一批向印度、巴基斯坦和埃及供应谷物的巨額換貨协定,这些国家当时正遭遇着严重的粮食困难,苏联用谷物換取的是这些国家的傳統出口商品。

苏联战后五年计划的胜利完成和經济的巨大高漲,就为以后年代同亚非国家广泛发展貿易联系創造了必要的前提。

在最近五年里(1953—1957年)苏联同亚非地区的十一个国家簽訂了貿易协定,其中有:印度(1953年12月2日)、埃及(1954年3月27日)、黎巴嫩(1954年4月30日)、緬甸(1955年7月1日)、叙利亚(1955年11月16日)、也門(1956年3月8日)、巴基斯坦(1956年6月27日)、印度尼西亚(1956年8月12日)、柬埔寨(1957年5月31日)、突尼斯(1957年7月13日)以及摩洛哥(1957年4月18日簽訂了議定书)。此外,苏联还同土耳其(1937年10月8日)、伊朗(1940年3月25日)締結了通商航海条約,同阿富汗(1950年7月17日)簽訂了貿易和支付协定。

这样,1957年末苏联就同十四个亚非国家在通商航海条約、貿易协定和議定书的基础上进行貿易。除此以外,苏联还同泰国、埃塞俄比亚、苏丹、利比亚和錫兰建立了直接的貿易联系。

苏联同阿根廷也有貿易和支付协定(1953年8月5

日)，苏联国家銀行和烏拉圭共和国銀行之間有支付协定（1954年7月28日）。对拉丁美洲一些其他国家，如墨西哥、古巴、巴拉圭的貿易是由苏联对外貿易机构通过签订个别合同来实现的。

苏联对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国的貿易条約和协定，通常都是以相互提供最惠国待遇为基础的。在某些条約和协定中规定对于由一国向另一国輸出和輸入的商品，双方有义务相互給予这些国家相应的法律、規章和法令所許可的最大限度的优惠待遇。苏联并不以这些协定为自己取得某些特权、权利、优先权或片面的让步等。苏联把同这些国家签订的貿易协定看作是一种在平等互利基础上促进經濟合作的手段。

苏联反对“机会均等”和“国民待遇”原則，这些原則是一战后时期最强大的資本主义国家——美国所极力主張的。这些原則以双方形式上的平等为掩飾，实质上是意味着經濟上弱小的伙伴服从强者。錫兰政府和为巩固自己的民族独立而斗争的其他一些国家的政府，都拒絕美国提出的、根据美国原則締結通商航海条約的建議并不是偶然的。事实上，美国和錫兰之間有什么样的平等可談呢，如果他們相互提供形式上的机会均等和像給予当地公民（“国民待遇”）在貿易、工业、投資等方面一样的特权，显然这只能加强美国向錫兰的擴張，毁灭它年青的、正在成长着的民族經濟。

与此相反，苏联和經濟不发达国家間的貿易协定却促进着这些国家民族經濟的发展和巩固，促进它們的經濟发展計劃的实现，和这些国家人民就业人数的增加以及福利的增长。苏联是根据双方平等原則来同其他国家进行貿易的，它不强迫自己的貿易对象接受它們所不需要的商品或

者輸入對他們本國生產不利的商品。

如果分析一下蘇聯向亞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國所供應的商品目錄，特別是根據同這些國家簽訂的貿易協定而提出的蘇聯貨單，就完全可以確信，這些國家有可能從蘇聯取得他們為發展經濟、實行工業化和發展農業所必需的商品。

在蘇聯對印度、緬甸、印度尼西亞、埃及、阿富汗、阿根廷和其他一些國家的出口貨單中，通常都包括有各種類型的設備，其中有成套設備、各種機器、儀器和工具、黑色和有色金屬軋材、燃料和其他工業必需材料、建築材料（木材、水泥等）以及一些頭等重要的、而這些國家目前還感到不足的糧食和消費品。

隨着這些國家民族工業和農業的發展，蘇聯考慮到它們需要的變化而改變了貿易結構，減少或者完全停止一些商品的出口，擴大供應另外一些商品。例如，過去蘇聯對印度的主要出口項目是小麥，這是因為年青的印度共和國由於長期處於殖民地從屬地位，在獨立后的最初年代里曾經遭受嚴重的糧食困難的緣故。目前在蘇聯對印度的出口中，占第一位的是黑色金屬軋材和各種設備，其中包括冶金工廠成套設備、石油鑽探和礦山設備。

由於阿富汗本國紡織工業的發展，蘇聯在1957年就減少了对它的棉布出口，而同一時期，根據阿富汗的要求，增加了汽車和某些設備的供應。

經濟不發達國家同蘇聯進行貿易不僅有可能得到它們必需的商品，而且可以用自己一般的為蘇聯所感興趣的出口商品來償付從蘇聯進口的商品，不用支付黃金和外匯。

在亞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國對蘇聯的出口貨單中，包

括这些国家过剩的需要出售的商品。这些商品有紡織纖維（棉花、羊毛、黃麻等）生皮、茶叶、咖啡、可可、香料、水果、植物油、橡胶、有色金屬、漆、某些食品，如大米等等。在許多情况下，苏联还购买这些国家的民族工业产品和手工业品。例如苏联从印度輸入黃麻制品、鞋类、呢絨、手工艺品等。

苏联对經濟不发达国家的貿易，一般是具有严格的平衡性的。这是采取协商价值相等的相互供应貨物的貨单（例如对阿富汗和伊朗）或者采取如下的協議，即苏联利用在該国出售商品的进款来购买当地的原料和工业制品（例如对印度）。划撥清算制度也有助于平衡的实现，这一制度被广泛的适用在苏联对其他許多国家的貿易中，其中如对埃及、叙利亚、黎巴嫩、阿根廷等国就是如此。在个别情况下，还通过簽訂巨額換貨协定来达到相互供应的平衡（例如同緬甸簽訂的以設備、机器和其他苏联商品換取大米的議定书）。

1956年春，阿·伊·米高揚同志訪問印度时在他的一次演說中曾提到“苏联在对印度的貿易上是以不使印度的貿易和支付平衡遭遇困难为出发点的，因此我們願意用在印度出售苏联商品的所得来购买印度的原料和工业品。苏联并不打算在印度出售印度本国有足够产量的商品，因为我們不想同印度的工业和农业竞争。相反，我們供应印度的商品将有助于印度經濟的发展。另一方面，苏联希望在印度购买印度願意出口的那些原料和工业品”。这类情况也完全是苏联同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其他一些国家貿易关系中本质的特点。

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国同苏联所簽訂的貿易协定，在这些国家里得到了极高的评价。埃及“画报”周刊由于苏埃貿易协定的簽訂而写道：“这个协定可以說是近年来我們

在对外貿易方面所簽訂的最好的文件之一”。

苏联同不发达国家簽訂貿易協定的重大意义，从帝国主义列强的代表人物对这些協定越来越恶毒的攻击中就可以得到令人信服的証明。在联合国亚洲与远东經濟委员会和它的一些工作机构最近一些會議上，殖民国家对“双边協定”，对苏联提出的双方平等互利的貿易原則的攻击日益猖獗并不是偶然的。然而，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国的一些最有远見的，关心加强本国民族經濟和对外經濟地位的人們，并不受“自由多边貿易”的鼓吹者的劝誘，而同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在互利的双边貿易協定的巩固基础上建立自己的經濟关系。正是因为这些協定在目前阶段，在最大程度上既符合經濟上按計劃发展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利益，也符合走上独立发展民族經濟道路上的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国的利益。

应当指出，在許多場合下苏联也参加多边協定。例如，1956年10月苏联、緬甸和捷克斯洛伐克三国为了便利扩大这些国家間不用支付外汇的貿易，曾簽訂了三边協定。

平等互利和发展經濟所必需的設備、机器和其他商品的按期交貨，出口商品銷售的保証，黄金和外汇的節約，所有这些都有助于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許多国家經濟发展綱領和計劃的实现。同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的貿易对以玩弄投机价格、剧烈竞争和强者压迫弱者為特点的自发的資本主义“自由”市場上貿易的优越性就在于此。

关于苏联和亞非^①不发达国家間貿易的順利发展，从貿易額的极大增长和互相供应商品的目录的扩大上就可以得到証明。

苏联对亚非国家貿易的总額

(单位: 百万卢布)

	貿易額	出 口	进 口
1946年	273	164	109
1950年	313	127	186
1955年	602	288	314
1956年	1098	551	547

上列数字表明, 战后时期, 苏联对亚非国家的貿易增长了三倍多, 特别是在苏联同这个地区的大多数国家建立了直接貿易关系以后的一段时期里, 这种增长更为显著。

下列数字表明, 苏联同亚非各国貿易增长的情况:

(单位: 百万卢布)

国 別	1954 年	1955 年	1956 年
印度	43	47	235
緬甸	0	63	66
阿富汗	73	98	133
伊朗	163	166	137
埃及	69	106	355

近年来, 苏联同印度尼西亚、黎巴嫩、叙利亚的貿易有了显著的增长, 同土耳其、泰国的貿易也有了某些扩大, 并开始了对也門、埃塞俄比亚、苏丹、摩洛哥等国的貿易业务。

在苏联的整个貿易中, 同亚洲、非洲国家貿易所占的地

- ① 亚洲国家沒有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 朝鮮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蒙古人民共和国和越南民主共和国, 同时也沒有包括日本; 非洲国家沒有包括南非联邦和殖民地。

位是比較小的。然而这些国家在个别商品方面，在苏联的进出口中所占比重是相当大的。它們的份額在1956年的苏联进口中是：黃麻袋、虫胶——100%，棉花——97%，葡萄干——77%，生皮——60%，香料——37%，大米——28%，桔柑——26%，羊毛和茶叶——20%。同年，这个地区的国家在苏联的整个出口中所占比重为：棉布——68%，水泥——58%，糖——45%。苏联1956年輸往资本主义国家的机器和设备，黑色金屬軋材的半数以上以及石油和石油制品的三分之一左右都是輸往这些国家的。

在大部分亚非国家的对外贸易額中，苏联所占比重仍然是較小的。然而近几年来，对这些国家的貿易不仅在絕對数字上有了增长，而在它們对外贸易中所起的作用也有了加强。1956年苏联在阿富汗的对外贸易中所占比重为85%，伊朗为8.7%，^①埃及为4.1%，印度約为2%。

苏联在一些亚非国家的进出口中，在个别重要商品上占有重要地位。例如，1956年苏联占印度黑色金屬軋材进口的15%。1956年在阿富汗的进口中，苏联石油制品占75%，糖95%，棉布70%，汽車40%。1956年埃及进口石油的26%，石油制品的42%，小麦的88%都是来自苏联。

同时，苏联是这些地区的国家一些产品的大买主，而有时是主要的买主。苏联大量地从印度、阿富汗和伊朗进口生皮，从埃及进口棉花和大米，从土耳其进口牲畜，从緬甸进口大米，从摩洛哥进口桔柑等等。

所以这些地区的国家同苏联进行貿易具有重要意义，因为这对它們的对外贸易和經濟起着稳定作用。

^① 1956—1957年。

苏联对亚非国家的出口

	1955 年	1956 年
设备和机器(百万卢布).....	16	86
黑色金属轧材(千吨).....	80	273
石油和石油制品(千吨).....	811	1348
木材(千立方米).....	117	110
水泥(千吨).....	156	164
棉布(百万米).....	93	78
糖(千吨).....	82	78
小麦(千吨).....	10	160

苏联自亚非国家的进口

(单位: 千吨)

	1955 年	1956 年
棉花.....	18.7	49.9
羊毛.....	7.7	9.5
生羊皮(百万张).....	3.3	6.3
橡胶.....	5.3	18.8
有色金属矿砂.....	25.9	32.3
油籽.....	6.6	5.0
大米.....	192.4	180.0
茶叶.....	—	3.2
咖啡.....	—	0.7
葡萄干.....	8.3	20.1
香料.....	1.7	2.3

近来, 苏联同亚非国家的贸易已开始转向以长期协定为
为基础。1954年2月, 在康堤(锡兰)召开的亚洲与远东经

济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苏联代表曾声称，苏联愿意研究用易货形式在亚洲各国购买商品而签订长期合同的问题，这里所指的是商妥长期稳定价格的问题和使用各该国的国币进行结算的可能性问题。

苏联 1957 年同阿富汗签订了 1957—1958 年的相互供货长期协定(对个别项目并规定了数量或金额)，同伊朗签订了 1957—1958—1959—1960 年的相互供货长期协定。苏联同缅甸签订了以四年为期的长期协定，以苏联的商品和技术援助为交换购买缅甸的大米(即 1955 年 4 月 1 日议定书)，还签订了供应印度一百万吨黑色金属轧材的长期协定。

长期协定可以确保双方商品有保证的销售和到货。这里应当指出，双方并有可能在互相同意之下，每年确定商品的数量和交货期限。例如，苏联为了满足缅甸的请求，同意在长期议定书有效期间的头两年，大大减少自缅甸进口大米的数量。

最近几年来，苏联对拉丁美洲各国的贸易也达到了相当巨大的规模。

苏联供应阿根廷、乌拉圭和拉丁美洲某些其他国家以

苏联对拉丁美洲各国贸易的总额

(单位：百万卢布)

	1954 年	1955 年	1956 年
贸易额.....	482	412	266
出口.....	190	97	89
进口.....	292	315	177